

SEP 12 1928

報 公 路 鐵

綫 綫 平



期 四 第



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國民政府交通部直轄平綏鐵路管理局公報第四期目錄 十七年七月月中旬

插 畫 二片

康莊湯泉觀

中山總理建築西北鐵路之計畫

特 載 二件

王部長蒞局訓話紀錄

趙司長訓話

令 四十一件

文 共十四件

呈 文 二件

呈閱總司令具送本局各課課長職名履歷表請鑒核備案文

呈閱總司令具報本局張副局長到局任事日期文

公 電 八件

通電全路同人薪工一俟籌定辦法即行發放仰各安心工作由

電綫包段各站站長平市官錢局紙幣與現金一律行使仰即照收由

通電全路務仰同人體念路艱耐心服務由

電各處課准交通部秘書處電部座巡視路電各政無庸招待致蹈惡習由

通電全路班局長奉部令派為本路局長仰即知照由

電交通部遵飭詳查各項臚列陳復伏乞鑒核由

通電全路知照張副局長到局視事日期由

通電全路本路人員前領用各等長期車證應檢齊彙送總務處暫行加蓋通行執照戳記由

公 函 四件

致平綏鐵路運輸司令部公函送平綏鐵路運輸暫行取締辦法請查核轉令遵照由

總務處致會計處公函知照故工黃貴王雲閣奉准給卹由

總務處致各處暨所屬文書課公函送本月十四日局務會議紀錄由

總務處致會計處公函請將交通會議應提議案早送過處以便彙轉由

研究資料 一件

西北旅行記

(續)

法制章程 三件

本局車務處內外員工服務規則 (續)

國民政府交通部附屬機關購料暫行條例

國民政府交通部鐵路運輸會議章程

彙 載

傳 單 七件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五號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六號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七號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八號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九號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一百號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一零一號

國內交通要聞 二則



康莊湯泉觀

湯泉觀
 在康莊
 佛峪口
 口外十
 餘里山
 崖佛峪
 口溫泉
 爲懷來
 八景之
 一每當
 桃花浪
 暖泉水
 香生疾
 而浴者
 往往獲
 瘳山坡
 老松萬
 株濤聲
 洶湧山
 徑可通
 雕鶚堡
 爲懷延
 險隘

▲本公報徵文啓事

逕啓者，敝公報自改組以來，添闢門類，力求刷新，惟因同人智識淺陋，內容仍多不備，茲爲採集衆長，共謀發展路務起見，除傳佈本局政令外，特注重西北交通之計畫及技術論著，倘蒙

各界惠賜宏文鉅著，無任歡迎，來稿體裁不拘，但須謄寫清楚，並加圈點，附有圖表者，可由本所製板，一經登載，當以本公報奉贈若干期，聊表謝忱，謹啓

中山總理建築西北鐵路之計畫

(續)

建國方略之二 實業計畫

第四部 擴張西北鐵路系統

西北鐵路系統。包有蒙古，新疆，與甘肅一部分之地域。面積約有一百七十萬英方里。此幅土地。大於阿根廷共和國約六十萬英方里。阿根廷爲供給世界肉類之最大出產地。而蒙古牧場尙未開發。以運輸之不便利也。謂阿根廷既可代美國而以肉類供給世界。如蒙古地方能得鐵路利便。又能以科學之方法改良畜牧。將來必可取阿根廷之地位而代之。此所以在此最大食物之生產地方。建築鐵路爲最要之圖。亦可以救濟世界食物之竭乏也。在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之第一計畫中。吾曾提議須敷設七千英里鐵路於此境域。以爲建築北方大港之目的。而復可以將中國東南部過密之人民。逐漸遷移。但此七千英里之鐵路。不過爲一開拓者。如欲從實際上發展此豐富之境域。鐵路必須增築。故在此擴張西北鐵路系統之計畫中。吾提議建築下列之各綫。

- | | | | |
|---|-------------|---|-----------|
| 天 | 多倫恰克圖綫 | 地 | 張家口庫倫烏梁海綫 |
| 立 | 綏遠烏里雅蘇台科布多綫 | 黃 | 靖邊烏梁海綫 |
| 宇 | 肅洲科布多綫 | 宙 | 西北邊界綫 |
| 洪 | 迪化烏蘭固穆綫 | 荒 | 憂什溫烏梁海綫 |
| 日 | 烏里雅蘇台恰克圖綫 | 月 | 鎮西庫倫綫 |
| 盈 | 肅州庫倫綫 | 辰 | 沙漠聯站克魯倫綫 |

辰 格合克魯倫節克多博綫

宿 五原洮南綫

列 五原多倫綫

張 焉耆伊犁綫

寒 伊犁和闐綫

來 鎮西喀什噶爾綫

天，多倫恰克圖綫。此綫起自多倫，向西北方前行。循驛路橫過大牧場。至喀特爾呼，闊多，蘇疊圖，等處。過蘇疊圖後。此綫即橫過界綫至外蒙古。依同一路線至霍申屯，魯庫車魯，楊圖，等地方。由彼處渡克魯倫河，至額都根，霍勒闊，進入山地。於是即橫過克魯倫河分水界與赤奎河分水界。克魯倫分水界之水則流入黑龍江而至太平洋。赤奎河分水界之水則流入貝加爾湖。再由彼處至北冰洋。過克奎河分水界後。此路即循赤奎河之支派。至恰克圖。其綫長約八百英里

(未完)

（甲）交通之開發

（子）鐵道一十萬英里

——實業計畫頁三——

特 載

王部長蒞局訓話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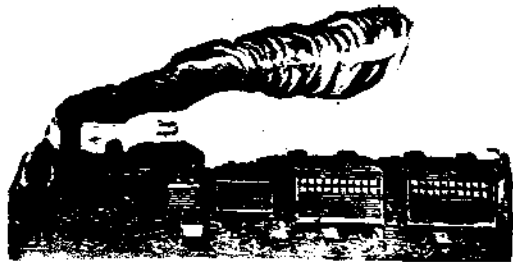
十七年七月十八日

今日得與平綏路局諸君聚首一堂至為欣幸溯革命十數年以來其最大目的即在求民衆之自由平等而交通事業尤為立國之命脈與國民生活計關係最為密切惟以頻年軍事關係交通事業破壞無餘以致人民生計文化事業影響甚鉅現在大局既已統一亟應力謀交通事業之發達以期於人民生計及文化均有所展進此固最所希望者也顧就交通方面過去之歷史觀之其最大弊病即在一二官僚政客一經攫取交通政權之後每將交通款項挪作別用以為個人固位求榮之計從未將交通收入正當用於整理交通事業者言之殊為痛心茲者軍事救平政權統一為謀交通事業之發展勢不能不首謀事權之統一良以權限不能行使路務即不能改良連日與各軍事首領商洽一切均已就緒嗣後路局服務人員務須於最短期間作成最好成績縱有不當之處亦應不惜廣求當局之指益及社會之批評俾作攻助之資此事權應力謀統一者一全國同隸於廉潔政府之下惟服務路局人員更要加倍廉潔以求他人之信仰並須有主義有目標抱定最大犧牲方能滿足各方之願望譬如延長作事時間力期精神奮發雖工作增加報酬減少仍須努力犧牲克盡職責庶可促進交通事業之發達否則即不能當此責任此服務人員應努力盡職者二值此統一交通事業之時亟應力謀財政公開絕不容如以前收支自由支配形同獨立部局息息相通凡事應從整個的看去將來凡屬交通事業之財政均應由部主持以一財權各路局對於各項表冊及簿記均應力求詳明不僅用示公開即無論何人查閱亦可一目了然然此會計宜力求公開者三交通材料為支出之大宗而各路最大弊病亦即在購買材料希圖攫取不當俾扣將來本部設立購料委員會各路應需材料須在半年以前預計需用材料列表送由購料

委員會審查後始能購辦如此辦法不但準之經濟原則可以相合即以前種種經手分肥等弊病亦可從此祛除此積弊亟應祛除者四此外則因每感路局服務人員派別甚多因而彼此情感日疏平時間有言論發表亦恆被人輕視嗣後務須努力團結以謀共同利益總之值此交通事業破壞無餘非羣策羣力部局一致努力奮發不爲功爲謀貫徹一致之精神起見即一般之小工亦應團結一致庶幾可以應付時局可求真正平等今日對於平綏諸君不過簡單一說以後務望一致努力爲幸

趙司長訓話

今日隨王部長來此得與諸君晤談至慰惟一察今日平綏路之現像有不勝悲觀者回憶京張路開辦之初時在前清宣統二年世瑄充任工程司事宜彼時有督辦主持辦理用人行政均極美備絕非他路所可比擬今日平綏路况破壞如此機車及車輛既所存無幾而路軌橋梁亦日就腐窳譬如世瑄爲久出初歸之人離家之時屋宇與輪今則棟折榱崩破壞無餘言之慨然所幸政局業已統一凡百政務均當力求建設平綏路局諸君果能一致奮發秉承部長頃間所指示各節并仍恢復宣統二年精神努力進行前途當無限量而亦交通界同人所深望者也





＊局令第四九四號 七月十一日

令 警務會計兩處
該兩員

警務處勤務督察員朱振着即停職遺缺派秦裕魁補充月支薪水六十元自到差日起支除分行外仰知即照此令

＊局令第四九五號 七月十一日

令 警務會計兩處
警務第三總段長紀慶瑞

前警務第三總段長紀慶瑞着仍回原差按本路警察規則叙第七級另月支公費四十元自回差日起支除呈報並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九八號 七月十一日

令 車務處 會計處
該兩員

車務處辦事員吳開祺辦事郭鼎勳久不到局均即停職薪水自七月一日起停止支給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九九號 七月十一日

令 車務處 會計處
陸鍾秀

車務處電務課辦事陸鍾秀久不到局應即停職薪水自不到局之日起停支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米局令第四五〇號 七月十一日

令 車務處 機務處
警務處 工務處

案准北京憲兵司令部函開查敵屬各營士兵舊有之領章肩章與銅質橫記章均不適用業經一律取銷作廢茲特製就布質三角符號與臂章分發各士兵佩帶統由七月二日施行除分函外相應檢同三角符號與臂章式樣一紙函達查照即希飭屬知照等因除分令外合亟附發符號式樣令仰各該處轉飭所屬各段站一體知照此令

米局令第四五一號 七月十一日

令 機務處 會計處
李法思

張家口機廠廠長兼張家口鐵路職工學校校長李楨業經調處辦事所遺該校校長職務着張家口機廠廠長李法思暫代照案月支公費三十元自任事日起支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米局令第四五二號 七月十一日

令 會計處
該兩員

據會計處呈出納課辦事員毛雲霄周鈞衡因假期屆滿不克回局銷假懇請給予長假停薪留資并發給資歷證明書等情應均照准薪水分別截至假滿日止欠薪一項俟籌定辦法呈准後再行飭遵 除將
填就證明書分別令發該兩員外仰即知照 此令
填就證明書一紙隨令附發仰即祇領除分行外

米局令第四九六號 七月十一日

令 車務處 機務處
工務處 警務處

本路南口等站成立工會當經呈報
平津衛戍總司令部備案茲奉

閣總司令訓令內開據呈該路西直門南口等站紛紛成立工會宗旨何在未據具報且發起之初便遽生衝突竟有機匠鄭成被糾察團控縛遊街示衆并逕送地方警署懲辦等情已悉查該路甫經通車亟宜設法恢復營業以裕收入似此聚衆生事直接於路政有礙間接亦於該路工人生計有關仰該局長一面剴切勸導務令工衆安心服務毋滋事端一面對於該路工人立會等事應即設法取締並規定妥善辦法呈候核奪等因合亟令仰各該處速擬妥善辦法呈候彙核呈轉此令

＊局令第四七九號 七月十一日

令工務處

茲刊就該處技術室主任角章一方合亟隨令附發仰即轉發啓用並將啓用日期報局備查此令

＊局令第四五三號 七月十三日

令 總務工務機務會計等處
各 該 員

新派駐站稽查總務處編譯課課員楊煥琨材料課辦事員成奎基工務處工程課課員張鳳岐辦事員崔慶昇機務處文牘課課員郭輔唐會計處檢查課課員武澤普辦事員王詩傑均於上年充任稽查看著有成績楊煥琨張鳳岐郭輔唐武澤普著各改叙第三十九級成奎基崔慶昇王詩傑著各加月薪十元均自七月分起支以勵前勞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五四號 七月十三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劉信那

總務處文書課課員劉信祁因病一時不能到局呈請暫行停薪留資並發給資歷證明書等情應照准
俟病愈後再行照章呈請復用至所請發給五六兩月薪津一節候交會計處查明核辦除
將證明書一紙

令發該員祇領
行外 合行仰該處遵照

此令

合將填就證明書一紙隨令附發仰即祇領

＊局令第四五五號 七月十三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羅福葆

天津轉運所辦事員羅福葆著即停職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五六號 七月十三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各該員

西直門總醫院醫員虞靖產科醫員蘇慈愛張家口分醫院醫員蔣履會均着停職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
令

＊局令第四五七號 七月十三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該兩員

西直門總醫院院員楊慕清房紹業均着停職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五八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各該員

本局原設之警務處着即裁撤改為警務課隸屬於總務處原充警務處處長梁祐派本局秘書兼充警
務課課長月薪叙第十六級另月給津貼六十元其警務第一課課長潘藩第二課課長康世弼均着停

職另候任用除分行外此令

＊局令第四五九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龔肇柄

大同分醫院醫員龔肇柄着調充西直門總醫院醫員仍支原薪津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〇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南口材料廠 各該員

南口材料廠司事鄧邦宣金文耀唐文樂書記王松齡均着停職另候委用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一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車務處 武澤普 張永壽

會計處檢查課課員駐南口站稽查武澤普調充鷄鳴山礦事務所所長月支薪水一百四十元自調差日起支該所礦務工程師暫代所長張永壽仍回原差月支薪水一百元除分行外仰即交接清楚具報備案

為要 此令

＊局令第四六二號 七月十四日

令 車務處 會計處 曹振民

車務處計核課課員駐宣化站稽查曹振民調充駐南口站稽查照支原薪並原領旅費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三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王昭章

鷄鳴山礦事務所所長王昭章久假不歸着即撤差薪水截至五月十二日假滿為止除分行外 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四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警務處 會計等處
各該員

本局警務處業經令行裁撤改為警務課該處第二課原有員司除張乃文李允文尹兆塵郭璞張玉如王有義等仍各以原職調歸警務課服務外所有課員張芝鑑潘昌順韓耀珊梅富春辦事員彭人文司事田鴻祺于祉恭均着停職另候委任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五號 七月十四日

令 總務處 警務處 會計等處
各該員

本局警務處業經令行裁撤改為警務課該處第一課原有員司除張大林許賓儒崔玉晝祖榮禮曾紀銘李榮耀汪家元王禹勳等仍各以原職調歸警務課服務外所有課員傅士武黃象樸汪渭卿劉鳳五辦事員孟廣榮李文質司事張元成柯廣齡劉福東殷樹棠書記李恒鎔王鐸趙默生范玉麟徐中黎等實張驥章統督察員朱振等韓永順宋茂棠均着停職另候委任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六號 七月十四日

令 車務會計兩處
孟慶善

據車務處呈運輸課課員孟慶善自六月三日起擅自離差着即自離差日起停職停薪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七號 七月十六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警務處第一總段長康世弼

派前警務處第二課課長康世弼充警務第一總段長按本路警察規則叙第八級另月支公費六十元
自到差日起支除呈報並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八號 七月十七日

令 車務處 會計處
各該員

豐台副站長柳家麒學習站長顧鴻文西直門副站長韓秩圃彭毓麟潘金聲學習站長江澤義朱馨何
應圻南口學習站長周光祖康莊副站長朱瑞年張堃張家口副站長余瓊瑞關春平學習站長丁則祺
大同副站長吳和慶劉照棠學習站長周興漢綏遠副站長王恩綸學習站長曹鈞均着停職另候擇優
儘先委用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六九號 七月十七日

令 會計處
何謙

據會計處呈該處文牘課辦事員何謙因病未愈懇請停薪留資並發給資歷證明書等情應照准除
將證明書令發該員祇領外仰即知照此令
分行外合將證明書一紙隨令附發仰即祇領此令

*局令第四七〇號 七月十四日

令各處

案奉

交通部第六七八號訓令內開奉

國民政府令開查北京業經本府明令改為北平在案現在所有與北京相關聯之各舊有名稱用京字

著應一律改為平字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遵照辦理等因奉此合將京奉鐵路改稱平奉鐵路京綏鐵路改稱平綏鐵路京漢鐵路改稱漢平鐵路以符名實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遵照辦理所有應用關防官章應候另行刊發在未頒到以前暫行使用舊章併仰知照緝因除前准路政司魚電即經通電飭遵外合再令仰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七一號 七月十七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王鴻恩 吳振鐸

警務處巡察員王鴻恩着即停職薪水支至停職日為止派前警務處第一課課員吳振鐸補充警務課巡察員月支薪水四十元自到差日起支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七二號 七月十七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各該員

警務第一總段長程得年調充第三分段長按本路警察規則叙第一級警務第九分段長李聰林着即停職遺缺以督察員韓永順補充按本路警察規則叙第五級警務第二段長王傳麟着即停職遺缺以第七分段長汪本元調充按本路警察規則叙第五級警務第八分段巡官司良臣升充警務第七分段長按本路警察規則叙第七級李聰林王傳麟月薪支至停職日為止程得年韓永順汪本元司良臣月薪均自調差日起支除呈報並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七三號 七月十七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楊繼禹

紅砂壩巡官楊繼禹調充警務第八分段巡官照支原薪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七四號 七月十八日

令 機務處 會計處
楊先乾 李樹本

南口機廠工務員楊先乾着即停職薪水支至停職日為止派李樹本充南口機廠辦事員月支薪水五十元自到差日起支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七五號 七月十七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張效彭

警務處業已裁撤該處前派司事張效彭應即停職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局令第四七六號 七月十七日

令 警務第二總段長
三

前據警務處呈報前警務第一總段長洪大光又該總段前巡官王耀東及前第三總段長劉榮陞等均捲款潛逃請通緝究辦等情前來查該案以劉榮陞案情最鉅除已由局檢送該犯相片呈請平津衛戍總司令部通飭協緝外其洪王兩犯仰即各該總段轉飭所屬一體嚴緝務獲送局究辦以伸法紀此令

＊局令第四七八號 七月十九日

令 會計處
鄭德恩

據會計處呈檢查課辦事員鄭德恩自上月十九日起迭次請假至本月四日假期已滿迄今仍未到課曠職已歷十日等情實屬玩視公務着照本路員司請假章程第四條第三項規定罰薪二十日並記大過一次以示懲儆除分行外仰即遵照此令

＊局令第四八〇號 七月二十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各該員

總務處轉據總醫院呈以包頭分醫院看護長朱配孚久假不歸着即停職薪水支至四月二十五日假滿為止遺缺以該分醫院司事張鎮補充月支薪水三十五元遞遺之缺以該處地畝課書記王書年補充月支薪水二十五元均自調差日起支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米局令第四八一號 七月二十日

令 總務處 會計處
和振生

派和振生補充總務處地畝課書記月支薪水二十五元自到差日起支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米局令第四八二號 七月二十日

令 車務處 會計處
賈文治

據車務處呈平地泉站驗票司事賈文泉擅離職守日久不歸着即照章開差並自六月二十四日離差日起停支薪水除分行外仰即知照此令

米局訓令第一四〇號 七月十二日

令各處

奉

交通部部長王冬電開本部成立以來瞬逾一載承交通事業支離破碎之餘值軍事倥傯應付已艱遑論建樹凡我寅僚身感困難殆無不以刷新整理之說進懷以宏願已非一日幸值北伐告成幽燕底定南北統一建設開始交通為百政之樞紐亟應及時整理力圖發展揆諸最近交通實況及徵諸本黨政策現成事業應如何竭力整頓急需事業應如何即時籌辦未來事業應如何詳為設計及積弊如何廓清舊債應如何清理制度如何改革技術如何獎進經緯洪纖既難冥行以索埴後先緩急尤須詢謀之

會同况地方表延情形各異亦必斟酌盡善此外統一行政劃一會計均有互相商榷之必要各同志服膺黨義同爲信徒宜多經始之謀以爲革新之助茲定於八月十日在京部召集全國交通會議凡屬各地交通事業主管機關或親自來京或代表出席預擬議案付之討論舉重乎賴衆擊集思迺能廣益行聞偉論敬布悃誠並附會議規程如下全國交通會議規程第一條國民政府交通部爲謀交通行政之統一交通事業之發展革新制度廓清積弊整理債務實施方案召集全國交通會議第二條本會議以左列各員組織之(一)軍事委員會代表一人(二)各總司令代表一人(三)各政治分會代表一人(四)各省省政府代表一人(五)交通部部長次長秘書長參事處長司長技監(六)交通部直轄各機關長官或其代表(七)內政部外交部司法部工商部農礦部建設委員會大學院審計院法制局各派代表一人銀行公會全國總商會各派代表二人第三條交通部選聘專門家若干人如左(一)富有交通學術經驗者(二)關係交通事業者第四條本會議以交通部部長爲主席次長爲副主席第五條本會議場設在首都本部所在地第六條本會議期定爲八月十日至二十日遇必要時得由交通部長酌量延長之第七條本會議所討論之範圍以交通部交議之案及會員提出之議案爲限第八條本會議開會須有報到人數過半數之出席第九條本會議議案由出席會員多數表決之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第十條各會員如有提案須於開會前五日送交本會議秘書處以便編列議事日程會員有臨時提案須經會員十人以上之連署用書面送交主席酌量編列議事日程第十一條各種議案須付審查者由主席就會員指定若干人組織審查委員會審查之第十二條本會議決各項由交通部分別採擇施行第十三條本會議設職員若干人組織秘書處分掌各種事務其章程另定之第十四條本規程由交通部呈請國民政府公布之統希省覽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處查照此令

※局訓令第一四一號 七月十四日

令
工務處

案查下花園站謙興公原請承租官煤礦附近之地經工段查明該處並無空地惟寶興棧西首有地約一畝半可以臨時出租當經本局批示該商應繳租金數目及一切應守規章旋據該商清繳租金嗣因永豐棧請租該站空地呈文內有官貨場之地被謙興公佔用之語經本局派總工車三處及鷄鳴山礦所會同查明屬實即函飭該商遷至批准之地茲據該商呈稱原請呈租係官煤礦廠內之地業已交租因不准建房已租他院將所租空地作存貨之處現奉

局批令遷至寶興棧西首該處並無空地請指明應佔地點等情查該商所稱寶興棧西首並無空地一節與工段原函及各處會查報告不符所稱已租他院究係何處似此言語支離顯有可疑既據該商呈請指明地點合行令飭車務工務兩處分飭該管站長及工段召致該商照案指示地點並將詳情具報除批示該商外仰即遵照此令

※局訓令第一四二號 七月十六日

令
總車務處
機

案據南口車工機材各部分支電稱據南口工會聲請將十五年以後因工會嫌疑失業之工人八十餘名復職以示體恤等情當經據情電請

閣總司令核示去後茲奉

總司令部指令開齊日代電已悉所請碍難照准仰即轉飭知照等因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處轉飭知照此令

※局訓令第一四三號 七月十九日

令各處

電請 本局前奉戰地政務委員會函知取消各路免費乘車證一案當以在路人員因公往來乘車如何辦理

交通部核示在案茲奉文電開歌電悉查取消各項免票一事業於魚日令飭各路遵行在案免票取消以後本路車工機警人員對於行車保綫負有責任常川往來者得由路局發給長期通行執照註明姓名職務年歲地段並粘上本人相片其臨時因公出差者由局發給一次用公務乘車證惟均限於本路人員及本人使用以防流弊仰即照辦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為要此令



企業之有獨佔性質者，及爲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鐵道航道等當由國家經管理之。

——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呈 文

●呈閱總司令具送本局各課課長職名履歷表請鑒核備案文 七月十三日

呈為謹將職局各課課長職名履歷彙繕清表呈請

鑒核備案事竊查職局所屬總務車務工務機務警務會計等處各課課長職責均為重要廷獻等到差後逐加查察所有各課課長多半業已離職間亦有自行辭退者自應分別遴員補充以重職守除由局委任外理合將現充各課課長職名履歷彙繕清表具文呈送即請

鑒核備案謹呈(表略)

●呈閱總司令具報本局張副局長到局任事日期文 七月十八日

國民政府交通部長王
平津衛戍總司令閻 鈞鑒案奉

鈞 部訓令開茲派張競立為副局長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 競立遵於本月十八日到局任事除呈報

閱總司令 外理合肅電呈報

鑒核備案平綏路局副局長張競立叩

電

平綏鐵路管理局公報

通電全路 七月六日

來電均悉同人薪工微薄開支愆期艱窘情形早所深知加以戰事之後生活愈難本局長回任後即經竭力籌備前屆夏節因路款無多陳請閩總司令撥借三萬元湊發工警差役維持費原期恢復行車繼續開支無如機車車輛異常缺乏以致每日收入為數甚微未能照發茲將同人困苦情形電請閩總司令設法一俟籌定確實辦法即行發放先此電達仰各安心工作靜候解決可也班廷獻申湘魚

電綏包段各站站长 七月九日

綏包段各站站长奉綏遠都統署令開查平市官錢局紙幣與現金一律行使仰該局嚴飭各站遵照遇有行使前項紙幣者應即收受以維金融等因合亟電仰各該站嗣後遇有該局紙幣除會計處六月豔電所列各號偽鈔仍應拒收外其餘應即照收以資維持並仰轉飭所屬知照為要管理局佳

通電全路 七月十一日

查本路員役工警因受欠薪之累困苦情形早所深悉業經先後通電宣佈並於無可設法之中勉力籌措將辛資微薄之工警差役及薪級較低之電務同人分次發給接濟費俾得藉維現狀至局內外其他員司窘迫情形本局長等未始不朝夕繫懷無如本路信用久已破產際此銀根奇緊實屬無從籌措而進款又以車輛缺乏收入甚微但舍此殊無他途惟有從各項進款中儘量分配稍資點綴計自六月十一日起至本日止共計各項進款十三萬二千餘元除發給兩次接濟費九萬三千五百餘元購煤款八千六百元工務備用款及防水工程材料共約一萬八千六百元各項緊急行車必需材料約一千一百餘元各處零星日用雜費約二千一百餘元共約十二萬四千餘元外實已所存無幾按照現在收數預

計截至十七八日當可集成一萬八千元擬即用以攤發內外全體員司維持費約每人八元以資救濟而免向隅並經議定此後所有各項進款除關於行車萬不可少之材料及緊急工程所必需之款項不得不予維持外一旦集有成數即儘先充作開支薪費之用其他各項不急之款一律暫行停止俟本路財力充裕再行撥付似此辦理內外員工或可稍蘇喘息總之薪工之能否開支全視進款爲標準比年以來因軍事影響欠薪之事無歲無之甚至去冬今春收入最旺之時尙且未盡如期發放而全路員工仍能盡心服務足徵深明大義此次本局長等回局洞悉前情極力設法勉籌分次接濟雖員司等稍緩須臾亦爲財力所限實不得已乃各段站紛紛來電要求甚有期限答復字樣雖爲生計所迫究難免要挾之嫌合再通電知照務仰體念路務危迫情形本夙昔堅定之懷耐心服務羣赴事功徐圖恢復維持路務亦即維持同人之生計也其各勉之切切班廷獻申湘尤

◎電各處課 七月十二日

本局各處課頃准交通部秘書處魚電開部座此次巡視路電各政隨從簡略無庸招待值此百廢待舉之秋各局長各職員尤應克勤厥職以報黨國不得沿襲虛文致蹈惡習奉諭特達等因除分電外合亟電仰知照管理局文

◎通電全路 七月十七日

通電各處課廠所醫院段站奉國民政府交通部令開派班廷獻爲平綏鐵路管理局局長此令等因合亟電仰知照管理局諫

◎電交通部 七月十七日

國民政府交通部鈞鑒迭奉鈞部馬電三件飭將路軌橋溝河洞車站廠棧辦公員司房屋機廠機件機車客貨車電報電話線桿各種材料車站界內及其他一切設備品所受軍事損失及應需修理各項並應購材料如機件鋼軌道岔枕木電料及其他料件之數量理由暨估計除由部製定表式另文印發外

電到一星期內先行查明電復各等因奉此當飭主管處分別詳查茲將查明各項臚列如次

甲關於軍事損失之種類數量暨估計

- 一 道軌橋梁枕木及設備品損失估計約共八萬五千五百零五元七角六分（另繕清表附呈）
- 一 機廠機件尙無損失
- 一 機車損失八十四輛估計價值八百六十八萬九千二百五十一元
- 一 客車損失一百四十二輛估計價值一百七十六萬四千八百九十九元四角六分
- 一 貨車損失一千四百十九輛估計價值五百一十一萬七千四百八十六元六角
- 一 電報損失二十一架估計價約六千三百元
- 一 電話損失二十一架估計價約一千零五十元
- 一 電瓶及料件損失估價約二百八十八元三角
- 一 線桿尙無損失

乙關於修理料件之種類數量暨估計

- 一 道軌 查本路幹線枕木約九十餘萬根其他枝線避車線貨場等枕木約六十餘萬根連年因軍事影響財力支絀自十四年至今僅購到枕木三萬根杯水車薪無濟於事現約估枕木應行抽換者最少需三十萬根又關溝坡度太峻該段現用大馬力機車行駛以資補救載重加多鋼軌受磨前釘之八十五磅山北式加硬鋼軌殆已全數磨壞應先訂購三千根俾便抽換其餘三千根亦應於最短期間趕速購辦又綏包一段前因急於通車道碴尙未舖足路基未固亟應加舖道碴又南口保險岔道二處前因軍事拆毀亦應速籌修復
- 一 橋梁 查十六年戰役橋梁損壞最甚除將炸毀者極力修復外尙有大同玉河橋大羊河橋等處一百英尺鋼梁四座未經修完迨奉軍撤退又將鋼料帶去故急切未能興修約計該橋梁四

座尚需工料洋一萬餘元又豐包段內前因款絀暫用木梁原屬臨時性質曾於十五年間籌購鋼梁以資替換估計豐包全段及口泉枝線共需^{E-35}工字鋼梁六百四十三架計二十英尺孔一百三十四架三十英尺孔二十二架十英尺孔一架十二英尺孔四百八十六架招標結果最廉標價計需一十三萬餘元後以軍興款絀卒未成效現在金價較昂即照前價亦恐難購到惟前項木梁日就鬆弱非速行購換恐有意外之虞又平地泉至八蘇木站有涵洞一處因十六年間被水冲塌亟須修復

一河壩 查十六年平地泉至八蘇木間石壩被水冲壞七千餘尺尙未修復河流逼近路基亟須挖通庶免冲刷計連修壩估計約需工款三萬餘元又下花園站蛇腰灣之水壩擬開挖路旁危石墊修壩脚約需工款一萬餘元及西灣堡水壩約需工款一萬三千餘元

一車站房屋 查綏遠至包頭共有九站其票房係暫用土坯建築臨時遷就應用至今日久須籌改建估計大站一處約需工款一萬餘元二等站八處約需五萬餘元

一修理現有損壞機車應需工料估計約五萬元

一電桿 查本路沿線電桿應需修換者共八百餘根估計約價款八千元

以上道軌橋梁河壩車站房屋各項數量係按最近急需者估計

丙關於應購料件之種類數量理由暨估計

一需購機車二十七輛估計價值一百七十七萬元

一需購客車一百二十四輛估計價值二百四十五萬五千元

一需購貨車四百輛估計價值一百五十萬九千元

(說明)現因機客貨車多被駛往外路爲維持運輸計急宜添購補充以上需購輛數係按照每日可得進款五萬元情形預算

一需購頭二等枕木三十萬根估計價款約九十萬元

(說明)本路沿線枕木經用年久理應分別抽換以策全安惟年來以款絀無力購辦遷延至今現核實估計全路枕木九十餘萬根亟須抽換三分之一最少限度亦需先購十萬根方可維持現狀

一需購八十五磅八號十號十二號道岔各十副(共三十副)估價約共一萬八千元六十磅十號十二號道岔各五副(共十副)估價約共五千元六十磅八號道岔四十副估價約共二萬元合共四萬三千元

(說明)各項道岔現無餘存且時有幹線內軌軌壞即無法更換又機廠因修理機車工作甚忙不能按時修理又沿路避車線甚不敷用故須購辦如上數

一需購道岔木一百副為維持現狀亦必須購用五十副估計每副價款約三百五十元共約一萬七千五百元

(說明)因朽爛甚多必需抽換

一需購鋼鐵十噸估價約二千元又八十五磅山北式加硬鋼軌三千根(帶配件)估價約十六萬元合共十六萬二千元

(說明)前項鋼鐵為修理橋梁之用原有者已為奉軍帶去僅剩鉚釘山北式加硬鋼軌則係關溝所用原有者日久多已磨壞故均須訂購

一需購伏美國方木三丈至二丈一百五十條估價約四千五百元附美國松板三丈至二丈五百塊估價約三千八百元合共八千三百元

(說明)各木橋梁朽壞甚多請購各種方木係為隨時抽換之用各松板係為各項工作之用

一需購二十英尺淨孔鋼橋梁一百三十四副十二英尺淨孔鋼梁四百八十六副三十英尺淨孔

鋼梁二十二副十英尺淨孔鋼梁一副估計價款約共十三萬元

(說明)本路展築豐綏一段時因路款奇絀而又急於通車故臨時暫用木梁惟此項木梁勢難經久保固且現已鬆弱亟須購換鋼梁以免危險

一需購電報機四架估價共約一千二百元(每架約三百元)

(說明)本路各報房電報機其損壞者現經設法修妥分別補裝惟遇有損壞應行修換之時若無替班電機即難周轉故擬添購以備替班之用

一需購電話機二十一架估價共約一千零五十元(每架約五十元)

(說明)本路此次損失之電話機因機件缺乏尙未裝復而各段站所設電話關於調度行車極為重要亟須購置以便裝設而利行車

一需購二丈八尺長杉木電桿八百根估價共約八千元(每根約十元)

說明本路沿線電桿計共一萬六千餘根近歲因戰時頻仍三年之久未曾修換而關溝一段損壞尤重經飭工沿路查勘計自豐台至張家口約須更換三百餘根孔家庄至平地泉約須更換

二百五十餘根三岔口至包頭約須更換二百三十餘根共計八百餘根應速購換以免危險

以上均係目前急須購用之件此外尙有應行籌辦者二項

一電汽路簽按電汽路簽於行車最有裨益可免發生撞車危險查本路於民國十四年曾與怡和洋行訂購共計英金九千四百七十五磅當簽訂合同時業經付過定金一萬五千元嗣以路款支絀未能撥付事遂擱置今若不繼續籌畫進行該款自無法取去本息虛耗殊不合算擬即展續籌辦以免損失而利行車

一調車專用長途電話按本路路線綿長運輸繁曠欲為調度車輛靈捷必須籌設調車專用長途電話方免運輸滯滯之弊查民國十四年間本局亦曾令飭車務處籌議設置祇以頻年軍事發

生未遑舉辦現車務處以軍事業已結束重申前議請為設法籌設以利運輸估計全路需用總
電話機二架長途電話機一百二十架約洋二萬元十號銅線四千盤約洋二十四萬元橫木架
帶羅絲及磁頭鈎瓶等件約洋四萬一千二百元小工費及雜項用款約洋九千五百元共洋三
十一萬零七百元

綜核本路各項建設品或則亟待修理或則應行訂購通盤估計所需工料價款約七百餘萬元最少亦
非五百萬元不可值此軍事之後車輛缺乏運輸停滯收入甚稀似此鉅款一時實無法籌措然為維持
行車營業計要難置諸緩圖夙夜籌思實深焦灼惟有仰懇鈞部主持於上設法寬籌撥付以資救濟出
自鈞裁所有遵飭查復各緣由理合肅電併案陳復伏乞鑒核再此案因各部份調查計議是以電覆稍
稽合併陳明平綏路局局長班廷獻副局長申湘叩篠(表略)

◎通電全路 七月十八日

各處課廠所段站醫院案奉交通部訓令開茲派張競立為副局長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張副局長
業於本月十八日到局視事除呈報外合亟電仰一體知照管理局囑

◎通電全路 七月二十日

各處課廠所段站醫院本路各項免票業奉交通部呈准國民政府通令一律取消至免票取消以後辦
法已經請示交通部核准由局發給長期通行執照惟祇限於本路人員使用各等因均經分別電令遵
照在案查此項長期通行執照尚未奉省頒發式樣製備更換亦須多時在新式執照未經更換以前所
有本路人員領用本年各等長期車証應檢齊呈由各主管處並粘貼相片彙送總務處暫行加蓋通行
執照戳記以示區別而符功令仰即分別遵照辦理為要管理局號

公 函

●致平綏鐵路運輸司令部公函第七八二號 七月十七日

逕復者接准 台函以奉總監部令 敝路各車統歸 敝路分配照章開行商運並由公家按章收入各項稅款倘有私人巧立名目或假公盜賣車皮從中漁利情事應即認真查察據實報告並會同 敝路妥訂辦法曉諭商民一體遵照等因並屬擬具辦法函送 貴部以便轉令遵守等因准此查 敝路自經此次軍事所有機車車輛多已散失以致旅客列車未能照常恢復而貨車一項至今亦未開行於路於商同受其困茲承 貴總監部令將 敝路各車歸還 敝路分配並飭會訂取締勒索舞弊辦法具荷 維持至深緬感現擬訂辦法六條除 敝路員工關於舞弊勒索等事早經定有懲戒辦法並迭次嚴令遵守暨隨時派員查察外相應函復並將辦法一份附送即請 查核轉令遵照為荷此致

附平綏鐵路運輸暫行取締辦法

- 一沿綫駐軍留用平綏鐵路之機車車輛應一律扣留移用
- 二關於調度行車支配車輛等事概由路員辦理不得稍有干預
- 三軍運需車須由主管長官呈明 閻總司令核定飭局辦理並電交通部補行路局備案
- 四軍人乘車及運送軍需物品須持總司令部所發運輸執照
- 五軍人不得包攬旅客及商運貨物並不得私售車皮及其他需索違者一經發覺定即從嚴懲辦
- 六除鐵路照章核收各項費用及代收各項捐稅外不得巧立名目私擅勒索

●總務處致 會計處公函第一四二九號 七月十四日

逕啓者 貴處簽局以南口機廠翻砂房工匠黃貴王雲閣於本年五月九日及十八日先後病故黃貴

之父黃連發王雲閣之父王振聲分別具稟懇給卹金擬請照章給予黃五個月卹辛計洋一百二十元王雲閣四個月卹辛計洋六十六元一案附原稟醫証各兩紙奉 局批總務處核呈等因當經本處查明該故匠黃貴係民國十一年三月到廠於十七年五月病故在路服務已滿六年以上現支月辛二十四元王雲閣係民國十二年九月到廠於十七年五月病故在路服務已滿三年以上現支月辛十六元五角所請給予黃貴五個月卹辛計洋一百二十元王雲閣四個月卹辛計洋六十六元核與修訂規則第五條相符簽奉 局批閱等因除函會計處外相應函達 查照轉飭發給該故匠黃貴之父黃連發及王雲閣之父王振聲等分別具領為荷此致

●總務處致各處暨所屬文書課公函第一四四六號 七月十八日

逕啓者本月十四日(星期六)局務會議紀錄經已編呈

局長 核閱相應將該紀錄油印分送即希 查照此致

副局長 局務會議列席員名單

班局長

申副局長

總務處處長張克儉

車務處處長丁文起

工務處處長蘇紀忍

機務處處長王慶祚

會計處處長耿臻顯

總務處文書課課長范鴻賓

平綏鐵路管理局公報

總務處編譯課課長劉炳恩

會議紀錄編譯課課員 項毓煥
袁彥

平綏鐵路管理局局務會議第二次紀錄

十七年七月十四日(星期六)下午四時三十分開會

班局長主席

一 補發包頭機務部分人員四月份上半月薪水案機務處提議

主席 此案應由機務處報告經過情形

王處長 慶昨上次會計處派員赴路發放各段站員工四月份上半月薪工包頭一段機務員工因故障

尚有一部份未能領到惟爲數無多計洋壹仟伍百餘元迭據陳請補發困苦情形殊堪憫惻應請

飭由會計處設法籌款補發以示體恤

主席 車工等處是否有同樣情形應由會計處查明後呈候核辦

議決 機務處提議補發包頭機務員工四月份上半月薪工案應由會計處查明車工等處是否有同

樣情形再行呈候核辦

一 交通部會議本路應行提出議案應由各該處趕緊編訂議案愈速愈妙彙交總務處整理後于

一星期內呈候核閱案局長提議

議決 交通部會議本路應行提出議案應由各該處就主管事項分別迅速編訂彙送總務處整理後

于一星期內呈送核閱

一 裁減員司以資撙節案局長提議

主席 現在本路財政奇絀亟應裁員減政以資撙節各該處應就主管事務之繁簡並歸併職掌切實

考量後開單呈候核辦

王處長 裁員若干有無一定標準

主席 裁員標準以全局員司裁減十分之三四為標準外段亦同歸併職掌辦法如二人所辦事項歸併一人辦理總以併無可併為止

議決 本路裁員辦法先以歸併職掌為要庶幾事無曠廢人無曠職至所裁人數應以內外全體員司十分之三四為標準各該處應即照此標準切實考量開單呈候辦理 五時散會

●總務處致 工務會計 處及所屬各課公函第一四五〇號 七月十六日

逕啓者本局前准路政司電開現為整理交通四政擬開交通會議約八月一日舉行凡關於鐵路興革應行提議事項儘本月十五以前議具提案送司等因業奉 局佳電分行各處查照如有應提議案依期提前送局以便彙送在案現在期限已屆亟待彙齊呈送除機務車務兩處提案已經送到外相應函請 貴處於有應提議希即早送 敝處以便彙轉勿延為荷此致



研究資料

△西北旅行記

第一卷由豐鎮出發經包頭寧夏蘭州甘肅哈密至迪化而止

(續)

林競

十二月一日

晴

華氏十四度

今日在歸化早在寓下午偕陳君雪峯遊大小招及錫拉圖招歸經大南街購青羊褥一條蓋此間之特產也

十二月二日

晴

早華氏七度
晚華氏八度

今日住歸化早本擬往昭君墳聞該處土匪出沒無常非有軍隊保護往必無幸乃罷攷青塚距城南不過二十里耳擁數萬健兒坐鎮一方者其勢力竟不能及於二十里之外遂使香塚芳魂頽受綠林恫嚇不可謂非煞風景也十時赴交通銀行以前進須預備老羊皮襖約在此處接洽也

西北氣候易變冬令常東皮有膏天之功旅行者絕

死人則夏令亦有之惟老羊不可省每件自十元至二十元

同時晤商會會長李秀圃及王贊廷君據云年來歸包一帶土匪盛行道路斷絕商務大受影響商人乃自行組織保衛團已成立三連其中大半屬蒙古人因匪善騎且又熟悉路徑出沒漢蒙之交兵不能制惟蒙人可與抗衡創辦以來道路賴以少靖而商務始稍有起色如民國五年羊輸入十萬頭六年增至十六萬七年更增至三十萬其他亦皆類是可以証矣

午後二時在交通行用膳畢至叙美園觀演風波亭該園係男女合演光線座位均劣傍晚訪周登線照民道尹八時歸寓

十二月三日

晴

華氏十八度

今日往歸化午後赴浴堂惟甚不雅潔晚預備行裝准明日出發赴包頭

附歸綏情形紀略

七年稿十年重編

建置沿革 歸綏漢屬雲中郡即今大同府屬後魏於此建都號盛樂城隋置定襄郡唐置單于都護府五代後唐時入於遼置豐州天德軍屬西京道元屬大同路明宣德間築玉林雲州等城復為蒙古所據明人稱曰暗達即今歸化土默特蒙古也旋諸達來歸遂封之為順義王稱其城曰歸化清太宗親征察哈爾歸化城土默特部落悉歸順令貝勒岳脫駐守其地康熙三十五年聖祖駐白塔距今城東三十里置都統協領等官以統理之雍正元年增設歸化城俗稱舊城又稱西蒙娘古語曰庫庫和屯口亦曰三子娘城置同知一員乾隆四年設綏遠城俗稱移同知及朔州將軍駐其地民國以後改將軍為都統仍駐新城歸綏道尹及知事駐舊城轄縣八曰綏遠曰薩拉齊曰五原曰東勝曰托克托曰清水曰和林格爾按民國九年又增設固陽設治局一

氣候 歸化地屬高原距海面三千二百尺西南鄂爾多斯正北烏蘭察布盟伊克昭盟皆具有廣大之沙漠是以空氣乾燥寒暑均烈夏季七月間華氏表最高達九十度以上冬季最低至零度八九月為溫和時期四月為解凍之期十月以後乃驟入寒境惟西北氣候變動甚速一日之間嘗具有四時氣候故俗有早穿棉皮午穿紗懷抱火爐吃西瓜之諺

山脈 陰山脈自河套以北東趨烏喇持旗界至包頭凡五百餘里而抵歸化境又經發明安喀爾喀四子部落三旗及察哈爾牧場界連峰東徂直抵遼東其在歸化包頭之間統稱曰大青山又名大斤山泰山大青山自城以東支條蟠布或蜿蜒於大朔州者遂為三普諸山之祖其在城附近者則所在異名試舉其著者詳載於下(白道嶺)嶺在歸綏縣北三十里俗名吳公壩又西南謂之白道城自城北出有高坡謂之白道嶺沿途土穴出泉絕之不窮(神山)在縣北北連喀爾喀界即翁懸瀑布稱陰山路是也(袁山)袁山也翁袁蒙古語神之稱(烏蘭察布山)在縣東北二十五里一名紅螺谷又曰紅(官山)一名山又曰神山又名七寶山在縣東北即名古鍾(托蘇圖山)一名關嶺又曰富峪(黑勒庫谷)一名黑牛溝里谷內(玉帶山)金河即大黑河發源於此承紫河下流入於黃河

山)在包爾和碩村山腰橫白石(虎頭山)在全樹溝危峯矗立於虎昂首虎口一泉(西筆架山)在縣西北二十里烏素圖村三峯並峙高出諸山(

碩台山)在筆架山前五嶺蟠結登(烏素圖谷)在縣西北谷深樹沿谷溪流若盤陽村落傍而居(金鑾殿山)在縣西北相

傳清(鷓鴣山)在縣西北勢巍峻嶺煉形委蛇於此真身即聖洞內(天門山)在縣東北山高峻夏令遊人陟其

水道 歸綏全境地屬高原形勢傾斜無迂緩深淵之河流黃河自寧夏之北流折而東行經五原包

頭至薩拉齊縣復折而南直趨晉秦之交由歸綏縣境發源之大里河西南入之(大黑河)一名伊克土

爾根河河有兩源一源歸綏縣速力圖甲拉圖二村之西山一源止高速太北山至下拐角舖村二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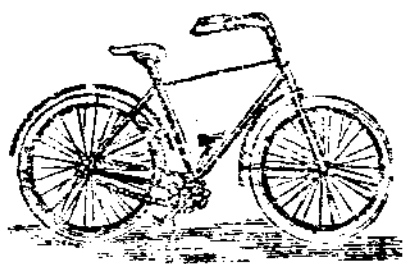
流始名大黑河正西經歸化城南要脫脫城西南伏流入黃河(小黑河)在歸綏縣南十里發源東北哈

喇沁山蒙古名巴哈士爾根河下流至阿力拜村西入大黑河(札達海河)源出歸綏縣紅沙口子伏流

至公主府乃重出居人鑿渠分爲二派一繞城隍廟前灌溉城東北一帶田地一經廟後西南流經道署

又西至波林村入於小黑河(哈喇沁河)源歸綏縣東北山麓流經綏遠城爲護城河

(未完)



國家之貧富，可以鐵道之
多少定之。
地方之苦樂，可以鐵道之
遠近計之。

中山先生語

法制章程

◎本局車務處內外員工服務規則 (續)

第六十二條

站長有管理路簽清理車路指揮號誌支配列車之責一切行車事宜務期妥善勿使稍涉危險單軌路線行車尤當謹守路簽規則毋得稍有疎忽設因調度紊亂致撞車情事惟站長獨任其咎

第六十三條

凡站內開車調車車隊長司機匠悉聽站長指揮

第六十四條

所有房間器具等物均應督飭工役整理清潔勿任污損

第六十五條

所屬員役如有犯過違章情形站長徇隱不報一經查出連帶負責同受處分

第六十六條

客貨行李票房及車上站上補票每日所收進款站長應俟末次車開後核對點收以備繳局並應將每月運輸之客貨進款數量空車重車之進站以及各項主要事務詳製統計圖表呈報藉資比較

第六十七條

凡奉局處頒發之行車時刻表客貨運章程以及各種規則布告等類應使客商周知者站長當隨時實貼票房附近牆壁以供眾覽其未奉局處命令粘貼之件不得擅自張貼

第六十八條

車務處頒發各種傳單應即遵照辦理并分別粘簿保存隨時查閱交替職時應移交後任不得遺失短少

第六十九條

車務處頒發各種規則應妥慎保存謹恪遵行并負指導所屬各有關係員司工役之責

第七十條

所有在事員役必須令其恪遵章制辦事對待客商務當謙和實實萬勿稍涉輕慢如有客商揭訴情事尤宜虛心採納妥速查辦將詳細情形隨時報明該管總段長轉報車務處查

核

第七十一條 站長每於列車抵站或開行時均須先行親到站台照料凡岔道之號誌搭客之上下行李貨物之裝卸列車停靠站台之地位一一均應留意預爲籌備以免臨時貽誤倘列車因中途延延以致到站逾時站長亟應善爲調度酌減在站停留時刻俾中途延誤之鐘點得以稍爲彌補

第七十二條 站長宜隨時查驗岔道閘機是否整潔號燈有無損失客車裏外是否洗滌潔淨凡各岔道停放之車輛必須督飭夫役土緊車閘以免被風吹動衝出正道致生不測

第七十三條 站上如有搭客遺下行李什物者站長應酌量情形分別按照本局處理旅客遺失物品規則及客車運輸通則規定辦理

第七十四條 凡行車遇有事變及車輛急需修理事件站長當立即報明該管分段長迅速辦理或事不客緩即應自行酌辦一面仍將詳細情形知照前站

第七十五條 凡列車將開行之時該站長應先查看各車輛是否確係配合妥當司機匠及車隊長人等均確在車服務並無私相替代情事方准令其開行

第七十六條 凡應需各物總宜力求撙節並須預爲準備以免臨時束手所有投寄各處往來文牘信包等件務當妥速遞交勿稍留滯

第七十七條 站長奉到該管首領及本處飭辦事件除定有限期須依限辦理外其餘均應於奉到文電三日內具復不得延宕誤事

第七十八條 各站僱用工役應視該站事務繁簡由車務處酌定人數及辛工數目呈局核定責成站長管束凡受僱之人須選年輕體壯并照章取具保單相片方准收用凡未經章程規定者不准自立名目所屬工役如有玩誤公事不堪使用及營私舞弊不守定章者應即據

實報明該總段長轉報車務處究辦

第七十九條

副站長於輪派值班時應負站上一切責任又遇正站長離站時得由該管總段長指派代理正站長職務

第八十條

學習站長對於站內一切事務應隨時勤慎練習藉可佐理站長惟不得值班負責

(未完)

◎國民政府交通部附屬機關購料暫行條例

第一條

國民政府交通部所轄路電航郵各機關凡購材買料均須遵照本條例辦理

前項所稱材料係包括機器車輛船隻電料飛艇鐵軌枕木及其他建設修養並通常應用各種料件而言

第二條

凡購買材料須先備具應用料件詳細說明書或程式單及圖樣或標本以備審查及驗收之用

前項程式單或說明書及圖樣須多預備份數以便投票人領用但標本如不能多備時可陳列在一定處所俾投票人參觀

購料機關得向領取標本圖說及程式單之商家收取標本圖說程式單費

第三條

圖樣程式單及說明書均應用華文但所購料件如在外國購買或應招致外國人投票時應併配譯英文

第四條

凡購買材料如所購物件估價在五千元以上者應用招標方法辦理但下列各項不在此限

(一) 因借款合同另有規定者

(二) 需用料件為一廠家所獨造或專利而不能以他種物料代替者但其銷售權不限於一商家或有數家時仍應用招標法辦理

(一)購料機關曾經與承辦人訂有長期供應合同者

前項合同各機關於本條例公布後一個月內應將合同及原訂理合呈送交通部審核合同期滿如須續訂時亦應聲叙理由呈部核准

第五條

凡所購材料如有多數廠家均有專造之式樣而作用相同購買機關對於各種樣式均可適用並不拘定惟一樣式者均應用招標方法會集多數廠家比較其價值功效選擇訂購

第六條

招標辦法分為左列兩種

(一)有限制招標法由購料機關選擇著名信實之商家或廠主通函告以需購物料招請投票但每次招標至少須函招三家以上

(二)無限制招標法由購料機關在相當地點著名之報紙內刊登廣告說明應購材料及份量招商投票

第七條

凡發招標信函或刊登廣告招商投票時均應規定開票一定之期日前項期日應預酌寬留時間以備投票者得以研究圖說標本估計價目及其郵遞傳達之充分時間

第八條

凡無限制招標時應標商家除繳所領圖說程式單標本費外應納投票押款前項押款數目由購料機關酌定並載明於說明書或程式單內

第九條

投票押款於開票後除得票者得將所繳押款移作承辦押款外其未得標商家所繳押款一律發還
開票後得標者如有自行聲明不願承辦或逾限不赴購料機關簽訂合同時購料機關得沒收其押款並將所投之票認為無效

第十條 開票後得標之商家應於簽訂承辦合同時繳納承辦押款

前項押款數目由購料機關酌定並載明於說明書或程式單內

第十一條 承辦商家於簽訂合同後如不能交付定購材料或樣式不符或逾誤期限致購買者受損害時購料機關得沒收其押款並將合同取消

第十二條 本部所轄各機關如擬購一種或數種相類之材料估價在五千元以上時應將下開各項先行呈部核准方得招標

(一) 材料種類圖樣說明書或程式單或標本

(二) 購買數量及預估價目

(三) 擬用招標方法

(四) 開標日期

(五) 所擬投標及舉辦押款數目

(六) 有限制招標所指定之商家工廠

第十三條 各機關購買材料估價不滿五千元者得由各該機關自行選擇訂購但須將購料件價值及數量報部查核

第十四條 各機關購買同種類之材料合標在五千元以上而故意分批訂購避免第十二條規定手續者經本部查明其作為認爲無效

第十五條 各機關所購材料估價在五萬元以上者開票時應呈請本部派員監視

第十六條 凡選擇得標商家遇有投標或承辦者之信用名望相等所開交貨付款及其他條件相同時應以報價最低者爲當選

第十七條 各機關購料招商投票時其開標結果及擬簽合同底稿均應隨時呈部備核

第十八條 各機關購料招商投票在開標以前或開標以後未訂合同之前如查明商家有串同抬價要挾等情弊時購買機關得早明交通部將已開或未開標函一律作為無效擬購料件另案辦理

第十九條 所購材料交到時各機關應行派員按照原定圖樣說明書或程式單查驗點收遇與原定圖樣標本說明書或程式單不相符合者概不收受

前項驗收材料應由原派購買人員之外另行派員辦理

第二十條 除天災事變有緊急購辦必要外各機關購買材料如不按照第四第十二第十三第十五第十七各條之規定辦理及查明有第十四條情事者其主管長官應受懲戒之處分

第二十一條 本條自公布之日施行

◎國民政府交通部鐵路運輸會議章程

第一條 本部為謀各路客貨運輸之統一改良及進行每年在本部舉行運輸會議一次

第二條 運輸會議開會日期以部令定之

第三條 運輸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路政司長

二路政司人員若干人

三路關係運輸人員每路一人至三人

第四條 運輸會議以路政司長為主席路政司主管營業科長為副主席由部長委派

第五條 第三條第二三兩項人員于每屆開會前屬于路政司者由路政司提出屬于各路者由各路提出統由部長委派皆稱為運輸會議會員

第六條 運輸會議主席副主席及會員之任務均以本屆會議閉會時為止

第七條 運輸會議之議案及會議均用本國文言

第八條 運輸會議之議案除本部提案外各路提案須預先函送路政司彙編

前項提案得擇要印發各路預先研究

第九條 運輸會議表決權不以人爲單位本部及各路各得一權可否權數相同時取決于主席

第十條 運輸會議總決案于會畢後由部通令實行

第十一條 運輸會議每于開會前設運輸會議臨時事務處由主席商承 部長于部員中委派主任

一人事務員若干人辦理整理議案編制議事日程撰擬文稿會場記錄及庶務等事隸屬于主席

第十二條 各路會員之川資旅費由各路支給

修治道路運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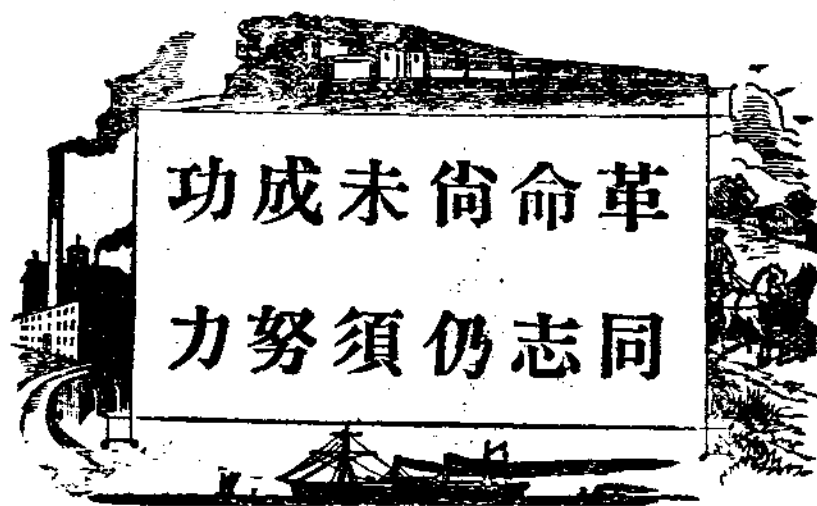
以利民行

建國大綱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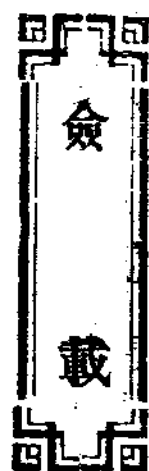
平 綏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第 四 期

法 制 章 程



八



傳 單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五號 七月十二日

爲傳知事奉

管理局灰電開頃准路政司魚電開京奉鐵路改爲平奉鐵路京綏改爲平綏京漢改爲漢平業經第九二號部令公布並通令知照在案相應電達等因合行電仰一體知照等因奉此合亟通傳仰各段站一體知照爲要此傳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六號 七月十二日

爲傳知事奉

管理局第一三九號訓令開查近因車輛缺乏所有軍人優待車勢難附掛惟對於軍人乘車必須規定辦法派員隨車稽查庶可以維秩序茲經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開呈悉查我軍官兵乘車均有運輸執照按官級高下以定乘坐客車之等次早經規定有素間有不守秩序者已令憲兵司令設法稽查取締矣仰即知照等因除分行警務處外合亟令仰該處飭屬一體遵照辦理是爲至要此令等因奉此合亟通傳仰各分段長站長車隊長查票員等遵照嗣後對於官兵乘坐客車如有越等及無執照不守秩序等情事務即知會車上憲兵嚴加取締是爲至要此傳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七號 七月十八日
爲通傳事奉

局發國民政府交通部第六五八號訓令開查軍事之後各路營業車輛多感缺乏益以運輸久阻商貨囤積待運勢必致供不應求前聞各路不肖員司往往利用此種原因藉車居奇勒索規費甚或勾結軍隊串通奸商濫張爲幻積弊之深久爲中外商民所詬責病商害路莫此爲甚現值統一伊始路政急待整飭而弊端應悉予祛除宜如何嚴定懲處辦法切實查禁并防止奸商通同舞弊應責成各該局長督飭所屬認真辦理務期一切積弊咸絕根株切勿狃習故常稍涉縱徇是爲至要自此次令飭之後如果再有站員舞弊情事發生一經本部覺察定必連同各該主管人員一併嚴行處辦執法以繩決不寬貸勿謂言之不預也除通令外仰即遵照辦理具復此令等因批開通知各站員司等因奉此查盜賣車皮勒索私費串通軍隊包運商貨疊經局處嚴令禁止一經發覺即酌量情形輕重或予撤差或送法庭懲辦各在案茲奉部令前因除由局復部外合亟通傳仰各分段長督飭所屬站長暨在事員役切實遵照務各恪守路章毋稍玩忽致干罪戾爲要此傳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八號 七月十八日
爲傳知事迭奉

局令以准北京憲兵司令部先後函送新製職員佩帶圖形磁椰徽章式樣各營兵士佩帶之布質三角符號與臂章式樣所有以前該部職員所佩帶之方形磁椰徽章及士兵舊有之領章臂章與銅質橫記章均已一律取消作廢飭即轉飭各段站一體知照等因合亟通傳並將上項職員新徽章式樣及士兵符號與臂章式樣分別繪發仰各段站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傳(附件略)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九十九號 七月十八日
爲傳知事據前車務第三總段長函以據包頭站長轉據長夫董成報稱五月九日夜間車站北連陸客

棧被匪槍劫本人住於該客棧內同時遭劫以致將衣物及黃色第991號臂章均被槍去請註銷等情轉請鑒核前來除將該號臂章註銷外合亟通傳仰各分段長站長暨在事員役等一體知照遇有佩用該號臂章者應即扣留交緝究辦爲要此傳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一百號 七月十八日

爲傳知事查各軍起運軍用物品給養等項每多不繳運照及上月綏遠李軍長培基暨天津緬備司令部軍務處來函訂定各軍隊乘車証式樣請飭屬一體知照一案經由

管理局以軍運物品若不繳交執照無從起票且難稽考軍人乘車若各自印行乘車証不特與定章不符而於稽核每多妨礙業經呈請

閻總司令暫定各種車照運照通飭各軍一律持用以便稽核而規劃一在案茲奉

局發 閻總司令交字第十九號指令內開呈悉查軍人乘車該路原已卽有因公乘車証至運物憑証本部前曾印有臨時軍用運輸執照以備各軍呈准持用其他機關所自印發之乘車証自未便承認通行致滋紛擾除令各該司令都統等立將自印乘車証註銷外卽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傳知仰各段長站長等一體遵照倘嗣後遇有無照起運軍物乘車或持其他機關乘車証者應隨時切實拒絕如有抗不遵行務卽據實具報以憑呈局核辦爲要此傳

○本局車務處普字傳單第一零一號 七月二十日

爲傳知事查本路訂定豐台張家口間之第七第八兩次張家口大同間之第十三第十四兩次大同包頭間之第五第六兩次客貨列車臨時行車時間表定於六月二十日起實行業於上月十九日第一八九號英文電通飭遵照辦理在案茲經將該時間表印就除分函外合行傳知並將時間表二張附發仰各段長站長查票員車隊長等一體遵照辦理爲要此傳

附表二張

中國實業之發達

固不僅中國之益也

而世界亦必同沾其利

——總理學說頁七一——

平綏鐵路臨時行車時間表

13	7		站名		8	14
	8.30	開	豐台	到	17.50	
	8.45	到	廣安	開	17.36	
	8.50	開	西門	到	17.31	
	9.05	到	清平	開	17.16	
	9.35	到	清河	到	16.56	
	9.46	到	沙河	開	16.45	
	9.51	到	昌平	到	16.40	
	10.02	到	南口	開	16.29	
	10.07	到	東園	到	16.24	
	10.27	到	居庸	開	16.05	
	10.30	到	三堡	到	16.02	
	10.50	到	青龍橋	開	15.45	
	10.53	到	西撥子	到	15.42	
	11.13	到	康莊	開	15.25	
	11.33	到	懷來	到	15.05	
	11.55	到	土木	開	14.44	
	12.15	到	沙城	到	14.27	
	12.34	到	新安	開	14.11	
	12.53	到	新保	到	13.54	
	13.03	到	下花園	開	13.49	
	13.25	到	辛莊	到	13.27	
	13.47	到	宜化	開	13.22	
	14.02	到	沙嶺	到	13.00	
	14.24	到	寧遠	開	12.40	
	14.29	到	張家口	到	12.15	
	15.00	到	孔家莊	開	12.10	
	15.03	到	郭磊莊	到	11.40	
	15.16	到	柴溝堡	開	11.37	
	15.28	到	西灣堡	到	11.24	
	15.45	到	永嘉堡	開	11.19	
	15.55	到	天鎮	到	11.02	
	16.25	到	羅文	開	10.52	
	16.35	到	陽高	到	10.22	
	16.55	到	王官屯	開	10.12	
	16.58	到	聚樂堡	到	9.52	
	17.25	到	周士莊	開	9.49	
	17.40	到	大同	到	9.22	
	18.06	到		開	9.07	
	18.11	到		到	8.41	
	18.31	到		開	8.36	
	18.34	到		到	8.20	
	18.55	到		開	8.17	
6.00		到		到	8.00	21.50
6.33		到		到		21.17
6.38		到		到		21.12
7.08		到		到		20.42
7.13		到		到		20.37
7.39		到		到		20.11
7.49		到		到		20.01
8.19		到		到		19.33
8.24		到		到		19.28
8.56		到		到		18.58
9.01		到		到		18.53
9.36		到		到		18.20
9.51		到		到		18.05
10.18		到		到		17.38
10.23		到		到		17.33
10.51		到		到		17.05
11.08		到		到		16.50
11.36		到		到		16.22
11.41		到		到		16.17
12.11		到		到		15.50
12.16		到		到		15.45
12.38		到		到		15.21
12.43		到		到		15.16
13.15		到		到		14.45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二十日實行

平綏鐵路臨時行車時間表

5		站名		6
7.30	開	大同	到	1.17
7.57	到	孤山	開	.51
8.00	開	保子灣	到	.48
8.33	到		開	.15
8.36	開		到	.13
9.02	到	豐鎮	開	23.48
9.17	開		到	23.33
9.52	到	新安莊	開	23.02
9.55	開		到	23.00
10.14	到	永王莊	開	22.44
10.16	開		到	22.42
10.40	到	紅砂壩	開	22.21
11.00	開		到	22.01
11.28	到	官村	開	21.35
11.31	開		到	21.32
12.01	到	蘇集	開	21.03
12.04	開		到	21.00
12.35	到	平地泉	開	20.30
13.05	開		到	20.00
13.33	到	三岔口	開	19.32
13.36	開		到	19.29
14.00	到	八蘇木	開	19.07
14.03	開		到	19.04
14.27	到	十八台	開	18.42
14.47	開		到	18.39
15.13	到	馬蓋圖	開	18.13
15.16	開		到	18.10
15.40	到	卓資山	開	17.42
15.55	開		到	17.22
16.07	到	義豐村	開	17.06
16.09	開		到	17.03
16.23	到	福生莊	開	16.45
16.43	開		到	16.42
17.11	到	三道營	開	16.10
17.14	開		到	16.07
17.38	到	旗下營	開	15.41
17.53	開		到	15.21
18.27	到	陶卜齊	開	14.45
18.30	開		到	14.42
18.59	到	白塔	開	14.11
19.02	開		到	14.08
19.33	到	綏遠城	開	13.37
19.53	開		到	13.17
20.28	到	台關牧	開	12.48
20.31	開		到	12.39
21.03	到	泉克齊	開	12.07
21.06	開		到	11.47
21.32	到	察素齊	開	11.21
21.34	開		到	11.18
22.06	到	陶思浩	開	10.46
22.09	開		到	10.43
22.42	到	麥達召	開	10.10
23.02	開		到	10.07
23.36	到	薩拉齊	開	9.33
23.46	開		到	9.18
.12	到	公積坂	開	2.52
.27	開		到	8.49
.56	到	盤口	開	8.20
.59	開		到	8.17
1.26	到	包頭	開	7.50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二十日實行

國內交通要聞

交通事業革新方案

第二款 祛除積弊與改善現狀

其着手方法略如左列八項 第一項 實行確查因軍事所受之損失 當軍事時間交通機關所受影響不同 所蒙損失亦有輕重之別 若不詳細清查 非特往日之虧折莫由明瞭 其責任即將來整理之計劃 亦無依據 現將此項損失 別為二種 (甲) 有形損失 如各項資產之失修損壞 款項之提取搶劫 軍事運輸之特別費用 營業進款中鈔券兌換虧折 動產之折毀 不動產之侵佔隱瞞等 (乙) 無形損失 如營業進款 依十一十二年之統計 比較其因軍事而銳減之數目 第二項 清理帳目 各路因受軍事影響 帳目備極凌亂 所列用款 既不完全 所列資產債務 亦多不確實 殊不足以表示營業及財政之實況 清理之方 列為五目如左 (甲) 未出帳之利息 及到期未付之本息 購料欠款 員司欠薪 應列入債務項下 應否償付 須分別性質 逐一審查 如須償付 再彙案清理 (乙) 非確實之預支 應分別追償銷帳 (丙) 不適用之庫券鈔票 不得與現金存款帳中互混合 並追查有無掉換 或以鈔票支付而作現金出帳等情弊 (丁) 車務應收之帳 每多積壓甚久為數甚巨 應從速清理 (戊) 應收應付各帳亦應詳查 第三項 設財務委員以統一財權 國營交通事業 宜有一總滙樞紐 以司財政上調劑支配稽考之責 應即于部中設立財務委員會 付以統一財政 集中現金 支配用途 並整理債務 稽核帳款之權 並附設金庫 保管現金 自後路電郵 購料還借及支付稍鉅之款 必須經會審核 方准開支 其外局經費 及一切必要之付款 應照預算 或奉部特准 得憑支付命令 向就近支金庫劃撥請領 除此以外 所

有進款 應繳由支金庫悉數解會 交總庫保管 實行集中 內祛從前之積弊 外保信用之健全 財務委員會之組織條例及交通金庫條例另定之 第四項 設購料委員會以統一購料並獎勵國產材料之製造 交通材料 爲支出之大宗 零星購置 實不合於經濟原則 且躉購與零買 價格不同 自應彙總辦理 則採買審核調查統計化驗等事 可延專家助理 庶用途價格之審計 物品之精粗優劣 可以詳細試驗 以資鑒別 並可統籌全局公開採辦 預儲多量材料 以酌盈劑虛 尤能祛除向來各自爲政 各圖經手分潤之積弊 故統一購料 實爲要圖 茲決設各左列機關辦理 其組織條例另定之 (一)購料委員會 (二)材料試驗所 (三)材料總庫及各要地之支庫 (四)材料工場 至關於獎勵國產材料之辦法 條例如下 (甲)各交關機關儘先購用國產材料 (乙)延聘專門人材 設立國產交通材料研究所 以爲製造改良之指導 (丙)搜集中外產品 設立交通材料陳列所 以資借鏡 (丁)明定獎勵國產材料辦法 第五項 厘訂任用人員規章 交通四政 俱爲專門事業 與普通行政有別 用人務尙實學重經驗 方足以期事業之整理刷新 故任用規章 亟應厘訂 爰舉大要如左 (甲)規定考試條例 實行考用人員 以絕請託鑽營之風 使學識經驗兼全之士 得爲國用 考試條例另定之 (乙)規定甄別條例保障條例 嚴行甄別 明定保障 蓋考試登庸 而不甄別勤惰 則勞逸不均 怠玩者將無所忌憚 又升遷黜陟 漫無標準 甚或任意去留則人人自危 因循敷衍 非明保障不足以堅心志而勵勤奮 甄別及保障條例另定之 (丙)規定獎懲條例 實行獎勵懲戒 蓋舞弊失職 若不懲戒 則不足以資儆惕而清弊端 黜陟不明 賞罰不公 則不足以資激勵 獎懲條例另定之 第六項 改善職工待遇 勞工辛勤 生活至苦 待遇改善 各國已有先例 蓋不僅改善其生活 而其生產效率 亦應爲之提高 改善之方 先從下列各事著手 (甲)實行職工養老儲金 (乙)規定職工卹金 (丙)開辦職工補習教育 (甲)(乙)(丙)之實施

規程 另定之 第七項 改訂路電價目 交通機關 原所以謀公益 非專為營利 定價從廉 則使用頻繁 收入反增 我國路電皆收費過昂 殊背交通原則 第近年地方凋零 營業不振 一時亦不能急遽銳減 擬依左列程序 逐漸輕減之 (甲)現行客價運率 各路不同 各等比例率亦互異 應由部定適當標準 使普通票價先行統一 除普通票價外 應為學生旅行團體旅行 及貧民小工 暨開發特定地域之移民 另訂減價辦法 (乙)現行貨價運率 遞減率 各等比例率 亦各路互異 應由部定各路普通貨價之標準 以資統一 改訂貨物分等表 高下其等級 務使發展地方 便利土貨 並斟酌各地供求情形 貨物種類 加訂某特定地區之專價辦法 分別輕減 以資提倡 (丙)現在電線年久失修 傳遞工作 復不能充分發展 減收電費 殊難維持 應俟大舉興修 加掛電線改換新機之後 再行減價 第八項 劃一章制及統一文字 各路局隨債權國之不同 所定規章制度 遂互異 所僱洋員之國籍亦互異 其中有英國法式俄國式日本式之分 甚至津浦一路之南北段 亦各異其制 且一切文告規章帳冊等 竟以該洋員或其關係國之文字為準 其中復有英法日俄之別 一切用人 遂不得不遷就之 以求適合通情 喧賓奪主 同地異國 既傷國體 尤感不便 嗣後一切規章制度 自應逐步劃一而整齊之 所用文字 應以本國為主

第三條 就現成事業謀相當之充實與擴張 第一項 關於路政者 (甲)平綏鐵路(即京綏鐵路)(1)綏包段工程之改善 綏包段建築工程 既極簡陋 各項設備 亦未完成 現宜改良者 如(一)改造正式鋼橋 (二)建築各站房屋 (三)裝置各站一切設備 (四)建造黃河碼頭 (2)裝置平包全線聯銷號誌及電氣路簽 號誌路簽 關係行車 最為重要 該路延長八百餘公里 並設支路五條 實佔西北幹路重要位置 此項新式號誌及電氣路簽 應即籌畫設置 以利運輸 (3)增添機車及車輛 路線延長 運輸頻繁 原有機車及車輛 不敷所用 應

即添購 (4) 擴充南口總機器機廠各車房之修車處 原有之南口機廠 規模狹小 設備簡單 各車房之修車處亦然 萬難應付全線修繕之用 亟宜擴充總廠 添購機件 並增加各車房修車能力 (乙) 漢平鐵路 (即京漢鐵路) (1) 改建黃河鐵橋 該路黃河大橋 係用螺絲鐵柱為樁 入地不深 荷重力微 車行延緩 歲修費鉅 且保固期限早滿 隨時有出險之虞 自應重建正式新橋 以資永固 查該項新橋計畫 前經擇定線路 招請國內外工程專家設計投標 結果以英比合組公司獲首選 需費洋一千餘萬元 嗣因國內多故 迄未進行 現應選擇工程專家 組織黃河大橋委員會 以資陸續進行 (2) 加固全路橋樑 該路橋樑荷重力弱 車行遲緩 查各路橋樑 大抵按古柏氏載重定例 由 1 至 11 建築 而該路獨按 11 建築 為該路自身計 為國內各路聯運交換機車計 均有加固橋樑之必要 (3) 加固全路軌道 該路軌道 用七十五磅鋼軌者 尚佔四分之三 若黃河大橋及全路各橋加固之後 不將軌道加固 則行車仍感困難 聯運亦生障阻 該路為現在全國主要幹線之最長者 自應更換八十五磅重軌 以期全國路線之統一 (4) 建造漢口江岸碼頭 漢口江岸 迄未建造正式碼頭 無以聯絡江海運輸 殊為缺憾 亟宜籌畫興築 以圖發展 (5) 添購機車及客貨車輛 該路機車及客貨車輛 平時已感不足 况經兵燹 復多損壞 亟應籌畫加添以供營發展業之要需 (6) 更換枕木 腐爛居多 前此該局曾經計畫改用綱枕 全路約需一百六十七萬根 先行訂購三十五萬根 貨到適因戰事發生 迄未收貨 應俟全路統一整理就緒時 審查比較 陸續進行 (丙) 津浦鐵路 (1) 寧浦輪渡 浦口下關間 天塹中阻 難以飛渡 貨客駁載 公私兩困 而貨物之損耗糜費需時煩心 一般客商尤多痛苦 自應妥籌方法 以利通行 查寧浦間架設大橋 需用浩繁 斷非現時財力所能辦到 惟有俟諸異日 現擬先行籌建輪渡 使貨 均能以原車過江 則需費較省 而事亦易舉 關於此事 正在調查研究 搜羅資料

以期規畫圖式 積極籌辦 (2) 添購機車及客貨車輛 該路機車及客貨車輛 自軍興以來 最感缺乏 鋼車五列 全部駛走 所存車輛 破碎零落 該路縮南北之中樞 又為西路入海之門戶 應再添購各種車輛 以資充分應付各路之要需 (丁) 平奉鐵路 (即京奉鐵路) (1) 關外改鋪重軌 該路關外自錦州至奉天一段 計長二百三十八公里 尚係沿用六十五磅輕軌 應即改鋪八十五磅重軌 以資一律而利行車 (2) 移建津站 天津東站 規模狹窄 聯運客貨 倍形擁擠 應量為移建 (3) 添購機車及客貨車輛 該路業務日趨發達 原有機車及客貨車輛不敷所用 應籌畫添購 (戊) 隴海鐵路 隴秦豫海鐵路貫聯四省 上連荒漠 下達大海 為東西主幹 至關重要 祇以屢經兵燹 頻遭摧殘 已成工作 日趨窳敗 未成工程 迄難進行 設備既不完全 車輛尤感缺乏 亟應添購車輛 以資應用 除未成線依下節規定 另行籌備外 其已成線應即一律整理 第二項 關於電政者 吾國電信設備 已成陳舊 亟應加以改良 以增通信之效能 期營業之發達 茲將電信設備應行改良之處 列舉如次 (甲) 有線電報 (一) 採用聽聲機 莫爾斯機皆用印紙條 紙條之消耗既大 所費亦多 宜採用聽聲機 既省紙條耗費 又便於收報 (二) 採用雙工制或四工制 單工制在各國久已視為陳物 我國以資本缺乏 仍沿用之 通報極感遲滯 亟宜採用雙工或四工制 於實際上不增加原有之線路 而通信較暢 反能收雙線或四線之效 (乙) 電話 (一) 改用自動式 我國電話設置 尙未普及 且多商辦 其程式多屬磨電式與共電式 新出之自動式電話 除津滬有此設置外 其餘多未改換 宜督促改良 逐漸換用自動式 (二) 電話傳遞電報 衝繁城市電報局中 宜裝置電話交換總機 以便電報與電話相互聯絡 消息更為靈敏 (三) 添辦長途電話 詳見專案 及經費估計書 (丙) 無線電台 我國已成之無線電台 應一律改用真空管式發報機 蓋舊有長波無線電台 如上海崇明福州洛陽濟南青島烟台大沽營口張家口等處之發報

機均屬火花式。庫倫喀什喀爾迪化等台，則為弧光式。此種舊式發報機，通信之效率既微，電波之擾亂尤甚。去歲國際無線電會議議決，一律廢置火花式弧光式舊機，改用真空管式新機。限期實行。我國為與議之一國，自應着手籌畫改良。第三項關於郵政者（甲）擴張全國郵路。現在國內鐵道郵路只二萬三千餘里，汽船郵路只九萬數千里，郵差路線則有七十萬另三千餘里。此種路線，有晝夜兼程者，有日班隔日班或二三日一班者，皆僱差跑送，需費鉅而遞達遲。現各省競言修築汽車公路，則郵路自可改定而利用之，並可於各省縣多闢路線，以資聯絡。（乙）增設郵政局所。據最近統計，全國郵局僅有二千五百六十餘所，郵政代辦所九千六百餘所，村鎮郵櫃七千，郵站二萬二千餘。又據民國十五年統計，是年投寄郵件共五萬八千餘萬件，以全國人口四萬八千萬人比例計之，每人每年約寄信一封，每四萬人僅享用郵局一所，實發達太遲。今竟有一縣之中並第三等郵局而亦無之者，尚甚多。此業既屬國營，自應以便民為主，誠有及時極力推設之必要也。（丙）促進郵政儲金。我國郵政儲金，創辦於民國八年。據民國十六年統計，全國儲金局共三百數十處，儲戶有五萬餘戶，存儲金額共八百餘萬元。不及十年，已成績顯著，而儲金存戶中，農工最少，以官吏學生商人為最多，足徵民衆尚未周知郵政儲金之用意及其利益。倘能設法宣傳，極力推廣，一面確定統一之幣制，一面做照各國成法，存款支款，不限原地，實行全國通儲法，則此種事業之發達，實最為有望也。（丁）養成郵務專材。（戊）改善郵務職工待遇。第四項整頓交通教育。我國設立專校培養交通人才，已歷有年，然電政郵務鐵路航業技術人員，仍多僱用洋員，足見我國交通人才，甚感缺乏。亟應就已成規模之學校，如北平唐山上海等處交通大學，多設科目，增加設備，養成實用技術人才，以為擴充事業之準備。茲定辦法如次：（甲）擴充交通大學，除原有之電機機械土木管理各科外，添設商船航空郵務三科。（乙）選派學員出洋留學或實習，選派服

務交通機關之職員及交大畢業生 出洋實習 以資深造 其取格標準宜嚴 (丙) 培養中等專門人才 設立中等技師養成所 招致聰穎可造之青年 或交通機關工廠之工匠 入所學應用學理 再加實習 以養成能監視工程指導工役之中等技術人才 第四款 實行上列第一第二第三各款事業之整理擴充所需資金 據現在估計不下一萬萬元 非陸續寬籌 不足以資應付而籌措資金 必先從整理已往及現在之財政入手 而整理債務及修訂合同 亦應同時進行 茲擬按左列程序 依次行之 第一項 斟酌應行整理各項事業所需經費之緩急先後用下列方法 以資應付 (甲) 短期借款 (乙) 發行整理路電事業之公債 (丙) 嗣後路電每月進款 除撥充各路各局之必要維持費外 無論何方 不得挪用 專留備整理路電之急需 到期之借款本息 亦分別性質 商請展緩兩年償還 第二項 實行特別會計制度 厲行交通特別會計 以杜挪移侵佔 蓋建設交通事業 欲由國庫支出鉅金 現以勢不可能 應由交通自身設法籌措 若不用特別會計 則營業收入與國庫相混 最易款項移用 則整理路電之資金及借款本息 依當無着 故交通收入 應與國家及地方財政劃清別庫專儲 路款路用俾稍紓喘息 徐圖復原 擬定實施辦法 彙錄如下 (甲) 制定特別會計法規 (乙) 確立統一的交通金庫 (丙) 嚴行監督預算決算之實施 「丁」 確保交通進款之用途 杜絕挪移提取 「戊」 取締記賬 交通特別會計法規另定之 第三項 整理交通舊債及修訂合同 據民國十三年統計 交通債務已逾七萬萬元 近年以來 不獨內債不能照付 即外債亦多爽約 亟應通盤籌畫 定一整理方案 擬依左列四項準則 分別處理之 (甲) 高徐順濟滿蒙吉會欽渝同成等鐵路墊款 滬楓鐵路清還抵欠借款 及電信借款等項 共約一萬一千餘萬元 借本付息 向財政部經管者 應歸財政担任清理 (乙) 除上述以外之他項借款 其本有相當財源以為担保 如各鐵路借款 經合同聲明由各該路進款內 除去開支 儘先還本付息者 及各路電機關之短期內外債 路

電材料價之類 經契約指明路電盈餘清還者 應一律商請展期 俟路電兩政全盤整理復元 再照原約履行 (丙)所餘其他各債款 應分別性質 逐件審查 另案整理 (丁)各項借款合同 應以平等合理爲主旨 凡侵害主權 干涉行政 或意存壟斷操縱 以攘取不當之利益者 應及時修正之

(未完)

五路聯運即日恢復

十二日南京通信云 交通部爲籌備平漢 津浦 隴海 滬甯 滬杭甬五路聯合通車 由路政司召集聯運會議 十一日在部開會 除隴海路代表尙未到京外 其餘四路各有代表列席 議定先調查各路車輛 破壞損失 至若何程度 及實存車輛數量 以支配標準 由部擬訂調查表式 分懲各路局 確查填報 以便通盤籌畫 如能騰出兩列車 即每禮拜開客車兩次 若僅能湊成一列車 即每禮拜開客車一次 至于貨運 一時尙談不到 大約八月一日以後 聯合如車即可通云

